

特 急

广东省财政厅文件

粤财预〔2017〕26号

关于批复 2017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

河源市人民检察院

《广东省 2017 年省级部门预算草案》已经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规定，现批复你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部门预算安排情况

2017 年，你单位年初部门预算总支出 2434.45 万元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34.45 万元。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共安排行政经费 1901.4 万元、“三公”经费 66.5 万元。

除年初部门预算批复资金外，事业发展性支出年中待细化资金、上年结转资金、中央年中下达资金等将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另行通知，一并作为全年预算执行的依据。